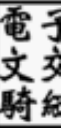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承辦人：曾昱瑋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35353
電子信箱：cloudedu106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大資工字第11138005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 (111EE00973_1_1110574693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委託辦理「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敬請貴局處惠予轉知所屬各級學校與公告，鼓勵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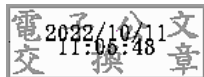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10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127018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資訊科技融入教與學，為生生用平板做準備。本次推廣活動內容主要介紹教育雲，包括因材網（含課程包）、教育大市集、教育媒體影音、教育百科、磨課師平臺與教學寶庫，透過應用分享引導教師具備線上教學能力，並達成資訊教育創新應用教學之目標。
- 三、本次活動辦理方式採線上進行，敬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：111年10月19日下午1時30分，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oo-nfpm-dov>，全教網課程代碼3533145。全程參與者覈實登列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四、檢送「111年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實施計畫」乙份。
- 五、活動聯絡人：曾昱瑋助理，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35353，



電子信箱：cloudedu106@gmail.com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教育部 111 年度「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」實施計畫

資訊科技融入教與學，為生用平板做準備

一、依據

教育部 111 年 5 月 10 日教育部臺教資（三）字第 111270186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標

教育雲（<https://cloud.edu.tw/>）是服務全國各教育階段學生、教師、家長及行政人員，支援實施數位教學、行動學習、自主學習等所需的資源與環境。收錄與推薦資源多樣，包括：教案、學習單、試題考卷、電子書、APP、影片、詞條等。另還有自主學習平臺—因材網，提供學生學習弱點診斷與個人化學習路徑，以及開發課程包編輯與派送，致力以科技協助教與學為目標。

為讓潛在使用者瞭解教育雲，進而使用教育雲，爰辦理教育雲服務應用講座。期提升教育雲之能見度與使用率，讓好資源不被隱藏，並於師生進行「教與學」活動時可加以善用，發展多元創新課程內容，激發學生學習動機，進而提升教學效能與學習效益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中央大學。

四、辦理研習相關資訊（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）：

（一）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

1.日期：111 年 10 月 05 日（星期三）。

2.時間：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
3.Google Meet 會議室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ur-dwpc-niw>

4.課程代碼：3530201。

（二）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

1.日期：111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。

2.時間：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
3.Google Meet 會議室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oo-nfpm-dov>

4.課程代碼：3533145。

五、實施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教師（含：校長、處室主任、組長、科任及班級導師）。

六、課程內容：

(一) 第一場，111 年 10 月 05 日（星期三）

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	
時間（下午）	內容與講者
01：30~02：00	主題一：教育雲服務統整說明 主講人：國立中央大學教育雲計畫團隊
02：00~04：30	主題二：因材網運用及課程包使用 主講人：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許雅玲主任

(二) 第二場，111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

教育雲服務應用推廣線上研習	
時間（下午）	內容與講者
01：30~02：00	主題一：教育雲服務統整說明 主講人：國立中央大學教育雲計畫團隊
02：00~04：30	主題二：因材網運用及課程包使用 主講人：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陳錦傳教師

七、預期成效：

- (一) 提升學校教師使用雲端數位學習資源與服務，利用新興數位科技結合學習內容融入課程學習之中，落實防疫期間學習不中斷，減低影響學生學習權益進而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。
- (二) 引導教師具備線上教學能力，能有效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意願，並達成資訊教育創新應用教學之目標。

八、其他：

本案聯絡人：

- 1.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/曾昱璋助理/03-4227151 分機 35353/cloudedu106@gmail.com。
- 2.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/黃琬婷小姐/03-8462860 分機 507。